JAN282020_03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本文由美杰华咨询根据英文原文整理，以英文原文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6503114 日期：2020年1月28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申诉

表格I-140，外籍劳工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一名“ 测谎检查员、研究人员和讲师 ”，寻求被归类为具有杰出能力的外国人。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这一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供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得到认可的人使用。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记录未能证明申请人满足所要求的十项初步证据标准中的至少三项。此事现因上诉而由本办公室审理。

在本程序中，申请人负有证明其符合所请求福利资格的责任。该法第291条，8 U.S.C. § 1361。经重新审查，我们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该法第203(b)(1)(A)条使移民签证可供具有杰出能力的外国人使用，如果：

(i) 该外国人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方面具有杰出能力，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得到证明，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得到认可，

(ii) 该外国人寻求进入美国以继续在其杰出能力领域内工作，且

(iii) 该外国人进入美国将未来实质性惠及美国。

“ 杰出能力 ”一词仅指那些“ 已上升至其从事领域最顶端的小百分比 ”的个人。8 C.F.R. § 204.5(h)(2)。实施条例

8 C.F.R. § 204.5(h)(3)规定了一种多部分分析。首先，申请人可以通过一次性成就（即一项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证明其持续赞誉及其成就在该领域内得到认可。如果该申请人未提交此证据，则其必须提供足够的合格文件，满足8 C.F.R. § 204.5(h)(3)(i)-(x)所列十项类别中的至少三项（包括奖项、某些媒体上的已发表材料以及学术文章等项目）。8 C.F.R. § 204.5(h)(4)的条例允许申请人提交可比材料，如果其能够证明8 C.F.R. § 204.5(h)(3)(i)-(x)的标准不易适用于该个人的职业。

当申请人满足这些初步证据要求后，我们随后在最终实质审查中考虑所提供材料的整体情况，并评估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并证明该个人属于其从事领域最顶端的小百分比。见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 (9th Cir. 2010)。

二、分析

申请人寻求“ 在佛罗里达州开设[一家]测谎测试和咨询公司，以协助执法……；研究并发表关于[测谎相关事项的]文章；开发特殊课程和实用手册，并教育未来的测谎检查专业人员；以及参与最新测谎技术的开发和实施。 ”申请人主张：“ 他是其领域[在俄罗斯]唯一协助性犯罪和性行为不端及骚扰指控测试以及毒品调查测试的专业人士。 ”

申请人于2016年6月以B-2非移民游客身份进入美国；在其于2016年11月提交申请时，他仍在美国且没有就业授权。在获得就业授权后，申请人开始为

I I

A. 证据标准

由于申请人未表明或证明其已获得一项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其必须满足8 C.F.R. § 204.5(h)(3)(i)-(x)中替代性监管标准中的至少三项。申请人最初声称满足其中九项标准。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满足其中一项证据标准，即与学术文章著作有关的项。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其还满足另外七项证据标准，下文将讨论。在审查记录中所有证据后，我们认定申请人已满足两项标准（涉及学术文章和评审）。

证明该外国人获得其领域内卓越成就的较低级别国家或国际公认奖项或奖励的文件。8 C.F.R. § 204.5(h)(3)(i)
2016年，申请人获得了美国测谎协会（APA）颁发的~ I奖。该奖项并非认可其领域内的卓越成就，而是“ 对测谎职业的忠诚、专业精神和奉献 ”。申请人提名表的副本列明了各项成就，但未显示这些因素中哪些在导致申请人获得该奖项的审议中最为相关。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 申请人的立场是，~----------~奖是国家性和国际公认的，[申请人]是从大量被提名人中选出，并由测谎领域杰出专家选出的。 ”然而，他未提交证据佐证这些主张。
在I I2015年，俄罗斯内务部中央办公室退伍军人委员会授予申请人“ '思想与行为高尚'勋章 ”。该奖状称申请人为“ 测谎检查员 ”，但未解释该奖项的背景情况。申请人未提交证据表明该奖项是国家性或国际公认的，或表明其因领域内卓越成就而获得该奖项。（不存在政府实体颁发的奖项即为国家性或国际公认的推定。）

在l I, 2016年，即申请人抵达美国后的第二天，l !和平基金会向申请人颁发了“ 奉献、勇气与人道主义勋章 ”。申请人未指出任何证据表明该'l I基金会 ”颁发的奖项是国家性或国际公认的，或表明该奖项是因领域内卓越成就而颁发的。申请人同样未证明该奖项的评选标准，或该基金会在测谎领域认可卓越成就的胜任能力。奖状上列名的基金会官员包括一名艺术家和一名宇航员，未表明其在测谎方面的专业知识。

申请人还补充了记录，提供了其在申请提交日期之后获得的奖项和认可的证据。这些奖项不能证明申请人在其申请提交日期时满足该移民类别的资格要求，这是8 C.F.R. § 103.2(b)(1)所要求的。见Matter of Katigbak, 14 I&N Dec. 45, 49 (Reg'l Comm'r 1971)。

因此，申请人未能证明其获得其领域内卓越成就的国家性或国际公认奖项或奖励。

证明该外国人系其寻求分类领域内协会成员的文件，该协会要求其成员具有杰出成就，并由其学科或领域内公认的国家或国际专家评判。8 C.F.R. § 204.5(h)(3)(ii)

申请人是APA以及英国和欧洲测谎协会（BEPA）的成员，但如审理主任所指出的，这些协会的会员要求实质上相当于持有适当的职业资质，而非该标准明文所要求的杰出成就。申请人未在上诉中进一步论述这些会员要求。

在02016年，欧亚测谎协会（EPA）指定申请人为该协会的名誉会员。EPA的章程表明，名誉会员资格可供“ [对]测谎科学和实践作出重大贡献的国内外知名科学家、设计师和专家 ”使用。

EPA致申请人的信函部分内容如下：

我们协会和国际测谎界将您视为杰出的测谎检查员、讲师和测谎学推广者，为哈萨克斯坦和俄罗斯的测谎检查员提供全面的方法协助。

此称号仅授予对职业作出重大贡献的测谎检查员。

审理主任认可EPA提及的“ 重大贡献 ”，但认定该组织未指明使申请人有资格获得名誉会员资格的“ 重大贡献 ”。仅仅重复法规或条例的措辞并不满足申请人的举证责任。Fedin Bros. Co., Ltd. v. Sava, 724 F. Supp. 1103, 1108 (E.D.N.Y. 1989), aff'd, 905 F. 2d 41 (2d. Cir. 1990)

我们同意审理主任的意见，即所提交的证据过于含糊，无法证明申请人的EPA荣誉会员资格构成在其领域内要求成员具有杰出成就的协会会员资格，且该成就须由该学科或领域内公认的国内或国际专家评判。

关于外籍人士在其所寻求分类的领域内工作的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上发表的材料。此类证据应包括材料的标题、日期和作者，以及任何必要的翻译。8 C.F.R. § 204.5(h)(3)(iii)

一般而言，为使发表材料符合此标准，该材料必须是关于申请人的，并且如法规所述，须刊载于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上。

申请人提交了俄语文章的翻译副本，其中一些发表于申请提交日期之后。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其中四篇文章符合法规标准的要求。我们在此将重点关注这四篇文章。

两篇文章分别于2014年发表于《Komsomolskaya Pravda v Ispanii》（KPI）、2016年发表于《Klerk》，文章大段引用了申请人关于测谎技术各种用途的论述。审理主任认定这些文章并非关于申请人。此外，这些文章缺少所要求的作者署名。《Klerk》被认定为“ 最大的会计师网站 ”，表明它既不是一般兴趣出版物，也不是申请人测谎领域的专业或行业出版物。因此，申请人未能证明《Klerk》在本申请的意义上如何符合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的资格。

申请人主张《Komsomolskaya Pravda》（KP）符合俄罗斯主要媒体的资格，但所提交的文章发表于在西班牙出版的一个版本（以俄语出版），而当时申请人正在“ 赴巴塞罗那工作访问 ”。因此，关于KP在俄罗斯发行量的证据不能证明其分支KP/符合西班牙主要媒体的资格，因为在西班牙只有一小部分人口阅读俄语。该文章的标题表明目标受众是“ 讲俄语的

伊比利亚半岛居民 ”。申请人未能证明KP/符合主要媒体的资格，也未能证明他曾在俄罗斯的KP上发表过文章。

2016年，俄罗斯网站I I上的一篇文章称申请人为 “ 著名的俄罗斯I I I测谎 examiner ”，他 “ 将讲述如何在打击婚姻不忠中使用测谎仪 ”。审理主任认定该文章包含 “ 一段关于申请人的内容 ”，但因未按要求标明作者而存在缺陷。审理主任还指出，该网站自称开放供公众发帖，“ 无需注册和审核 ”，因此 “ 不能被视为权威的信息来源 ”。当网站允许读者匿名发帖且没有任何明显的质量控制（如编辑或审核人员）时，该网站内容的可靠性无法得到保证。参见 Badasa v. Mukasey, 540 F.3d 909 (8th Cir. 2008)。

2016年，在线出版物I I报道称，申请人 “ 最著名的俄罗斯测谎 examiner之一……当选为全国测谎 examiner协会的~ ”。然而，我们注意到，如本标准所要求，该文没有署名作者。此外，一份2018年从I I主页打印的翻译件并未提供关于其读者规模的有用信息，甚至未说明该出版物的目的。嵌入链接的类别包括 “ 社会政治制度目录 ”、“ 历史 ”、“ 理论 ”和 “ 现代俄罗斯 ”；该网站名称译为 “ 国家与权力 ”。

申请人未能证明他曾在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上成为发表材料的对象。

关于外籍人士单独或作为小组成员，在其所寻求分类的相同或相关领域内评判他人工作的证据。8 C.F.R. § 204.5(h)(3)(iv)

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不符合此标准的要求，但我们不同意。2015年，APA任命申请人为 “ 2015-2016年度I._____ _.~--~-----~的成员 ”。这封信仅有两句话，未说明该委员会的职责。但随后2017年的一封信表明，该委员会的职责之一是 “ 审查APA年度奖项的提名并选出最佳获奖候选人 ”。此信息足以证明委员会成员在这些奖项的背景下评判他人的工作。

关于外籍人士在该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科学、学术、艺术、体育或商业相关贡献的证据。8 C.F.R. § 204.5(h)(3)(v)

为符合此标准，申请人必须证明他们不仅做出了原创贡献，而且这些贡献在该领域具有重大意义。例如，申请人可以证明这些贡献已在该领域广泛实施，对该领域产生了显著影响或作用，或以其他方式达到了重大意义的水平。 “ 重大意义 ”一词并非多余，因此具有某种含义。参见 Silverman v. Eastrich Multiple Investor Fund, L.P., 51 F. 3d 28, 31 (3rd Cir. 1995)，引自APWU v. Potter, 343 F.3d 619, 626 (2nd Cir. Sep 15, 2003)。

为符合该法规，申请人必须证明其不仅做出了原创贡献，而且这些贡献在该领域具有重大意义。例如，申请人可以证明这些贡献已在该领域广泛实施，对该领域产生了显著影响或作用，或以其他方式达到了重大意义的水平。

申请人称他是俄罗斯唯一“ 进行所有类型测谎测试 ”的测谎 examiner，并且他的“ 另一项重要贡献是将美国测谎职业标准引入俄罗斯测谎 examiner群体 ”。申请人未解释这些活动如何构成原创贡献。申请人并未创造他所使用的技术；相反，他在 测谎学院上课，在那里学习了“ 美国标准 ”，随后试图将其移植到俄罗斯。学习、教授和倡导现有方法不构成原创贡献。

申请人还表示，一项“ 重大成就是担任俄罗斯全国测谎协会[NPA]的__ _____ __，当时[他]与英国和欧洲测谎协会建立了国际合作伙伴关系 ”，并且他“ 最重要的贡献……是促成全国测谎协会与美国测谎协会的隶属关系 ”。NPA主席表示，通过促成这些隶属关系，申请人在“ 全国测谎协会乃至俄罗斯测谎学的发展中发挥了关键和根本性的作用 ”。申请人在某一特定组织内角色的重要性属于另一项标准，下文将进一步讨论。记录未确切显示申请人为使NPA与BEPA和APA结盟做了什么，也未解释这一发展如何对整个领域而非该领域中的某一特定组织具有重大意义。

作为具有重大意义的贡献的另一例证，申请人于2016年5月向~ I提交了一份“ 关于测谎使用和应用的准备报告 ”。申请人未解释这一行动如何对整个领域具有重要意义，或产生了超越地方层面的可辨识影响。

申请人撰写了一系列小册子，长度从16页到32页不等，均于2016年出版，涉及测谎历史和技巧。申请人将这些出版物称为“ 学术水平教科书 ”。申请人未提交证据以证明这些出版物的重大意义。例如，申请人未证明这些书籍被广泛用于测谎 examiner培训。此外，记录中不包含书籍本身，仅有翻译的标题页，因此记录未揭示这些小册子在多大程度上由原创材料构成，而非该领域已有信息的汇编。例如，一些标题涉及检查技巧，但不清楚申请人是开发了这些技巧，还是仅仅描述了已在使用的方　　法。

一份学术期刊的主编表示，申请人的两篇文章获得了“ 大量积极反响和期刊读者的浓厚兴趣 ”。记录中不包含客观证据表明申请人的已发表作品在其2016年末提交申请之前已引起任何关注。申请人表示，少量引用出现在2017年和2018年，远在提交日期之后。申请人提交以支持此主张的唯一引用文章于2018年发表在APA出版的期刊《Polygraph & Forensic Credibility Assessment》上。该文章引用了申请人在《APA Magazine》上的一篇文章，以支持以下断言：使用法医

自2002年以来，俄罗斯的测谎检查有所增加。这一单一引文用于支持一项取自历史数据的统计数据，不足以证明申请人的工作在该领域具有重大意义。

此外，申请人称其出版物可供若干图书馆的研究人员查阅。然而，如上所述，证据并未表明其已发表作品的这种可获取性已对其他测谎人员产生影响，或构成具有重大意义的贡献。

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未提供足够信息以表明其贡献如何既具有原创性又具有重大意义。审理主任指出，申请人未证明该领域其他人使用申请人原创作品的程度。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其作品不会“在未经……详细而严格的同行评审的情况下被发布在政府网站或电子图书馆……”。申请人未证明所涉图书馆仅接受包含重大意义贡献的材料。

申请人还坚称自己是俄罗斯最多才多艺的测谎操作员，拥有“在测谎测试方面的独特专长以及检测和中和测谎反制措施的能力”。申请人对其技能组合的自我评价并不能证明其在该领域具有重大意义。

申请人还指出其著作和教育工作。这些活动可以提供影响整个领域的手段，但如上所述，申请人未证明其工作实际上已产生这种影响。

基于上述所有理由，证据未能证明申请人符合该标准。

外籍人士在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上在该领域发表学术文章的证据。8 C.F.R. § 204.5(h)(3)(vi)

审理主任批准了该标准，我们同意。申请人提交了来自若干不同出版物的文章副本，其中大多数符合学术出版物的条件。我们注意到，所提交的《APA Magazine》摘录不具备记录中其他文章所体现的同行评审学术期刊的特征。除了诸如超大字号等表面差异外，《APA Magazine》未提及对投稿进行同行评审；并且存在各种类型的错误和异常，与专业学术出版物不符。例如，所提交的一页以未加连字符的词片段“commer”（显然是“commercial”的开头）结尾，且文章本身包含若干语法、排版和格式错误，这些错误并不反映学术期刊中通常可见的严格编辑审查。

外籍人士的作品在该领域艺术展览或展示中展出的证据。8 C.F.R. § 204.5(h)(3)(vii)

申请人最初声称已满足该标准，因为EPA邀请其在[已隐去]2017年于[已隐去]举行的会议上作主旨演讲。然而，学术会议并非艺术展览或展示。此外，当申请人于2016年11月提出该主张时，该

会议尚未举行；对未来展出的预期不能在提交申请时确立资格。仅凭邀请而批准该标准本为时过早，尤其是因为后续提交的材料中没有任何证据表明申请人实际发表了演讲或甚至出席了该会议。

申请人在上诉中未重复或为该主张辩护，因此已放弃该问题。见 Sepulveda v. US. Atty Gen., 401 F.3d 1226, 1228 n. 2 (11th Cir. 2005)；另见 Hristov v. Roark, No. 09-CV-27312011, 2011 WL 4711885 at *l, *9 (E.D.N.Y. Sept. 30, 2011)。

外籍人士在具有杰出声誉的组织或机构中担任领导或关键角色的证据。8 C.F.R. § 204.5(h)(3)(viii)

在提交申请时，申请人是NPA的[已隐去]。NPA主席表示，申请人负责“ 制定[NPA的]执业标准和道德准则 ”，该准则“ 成为俄罗斯测谎界发展的里程碑 ”。

申请人称：“ 有关NPA的更多信息，请访问其官方网站 https://polygraphassociation.ru/about-us.html。 ”根据该网站，NPA“ 于2016年5月26日正式注册 ”，距申请人于2016年11月初提交申请不到六个月。

审理主任要求提供NPA具有杰出声誉的证据。作为回应，申请人重新提交了NPA主席信函的副本以及NPA网站的打印件。在上诉中，申请人提交了该官员的一封新信函，称NPA为“ 俄罗斯领先的测谎协会 ”。来自NPA及其官员的证据并非该组织在自身之外具有杰出声誉的证据。

申请人还声称曾为俄罗斯联邦教育和科学部[已隐去]担任关键角色。申请人于2015年10月为该实体举办了为期四天的“ 测谎员高级培训课程 ”。申请人未证明该特定办公室具有杰出声誉。

此外，该机构的一封信函称申请人“ 在我们的教育项目中发挥了关键作用 ”，这不足以证明申请人在该实体中担任领导或关键角色。申请人未证明其培训课程在何种程度上（如有）改善了该办公室的做法或其工作成果。

由于上述缺陷，申请人未能证明其在具有杰出声誉的组织或机构中担任领导或关键角色。

外籍人士相对于该领域其他人就服务获得高薪或其他显著高报酬的证据。8 C.F.R. § 204.5(h)(3)(ix)

申请人未提交第一手报酬文件，如税务文件、工资单或银行文件。相反，其提交了两封来自聘用其服务的实体的信函。

一封日期为172016、来自一家名为 的俄罗斯公司总会计师的信函称，已向申请人支付 I I 265~（显然为每月）"作为受邀测谎审查员。"该信函称，"俄罗斯联邦该职位的平均月薪为70,000卢布。"该信函列出了平均月薪数字的两个在线来源，但申请人未提交这些网站的打印件，也未指明包含这些数字的具体页面。

一封据称由俄罗斯联邦教育和科学部一名官员撰写的信函邀请申请人讲授上述培训课程，并向他提供每小时9000卢布的报酬。该信函指出“ 讲师的常规小时费率为2500卢布 ”。该信函的措辞是邀请其在未来提供服务的邀请函，但正如审理主任所指出的，该信函的日期在培训课程举行一个多月之后。

后来，申请人提交了来自Head Hunter（一家发布招聘公告的俄罗斯网站）的打印件。该打印件包含两个测谎员职位空缺，一个起薪为50,000卢布，另一个显示50,000至100,000卢布的范围（间隔未说明）。这一对某些现有职位的小样本不足以确立依据以认定申请人所主张的薪资相对于该领域其他人较高。

申请人还提交了来自Trud的打印件，该网站被认定为“ 搜索工作和简历的搜索引擎 ”。所提交的译文包含若干表格和图表，其中一张显示[已隐去]地区测谎员的平均月薪为51,667卢布。然而，随附的俄文打印件本身并不包含所谓译文中显示的任何表格或数字。相反，它包含一个饼图和一个条形图，显示的数字与所谓译文中的数字完全不同。因此，以英文提供的数字缺乏依据。

审理主任认定“ 未提供权威证据[以表明]申请人实际收到的工资 ”。在上诉中，申请人重新提交了先前提交文件的副本，但除声明该部信函上的一个排版错误不使该信函上的信息无效外，未对审理主任的认定提出任何新的实质性回应。

如上所述，上诉未涉及审理主任最重要的认定，即申请人未提交证据证明其实际收到了信函中所述的款项。出于上述原因，工资比较也存在严重问题。申请人并未确立其作为测谎员的总收入，而是依赖与两个特定职位有关的不完整且有疑问的信息。

所提交的证据在质量或数量上均不足以证明申请人相对于该领域其他人就服务获得了高薪或其他显著高报酬。

如果上述标准不能直接适用于受益人的职业，申请人可以提交可比证据以证明受益人的资格。8 C.F.R. § 204.5(h)(4)

申请人引用了多封信函作为“可比证据”，但申请人未指明该证据与何者“可比”，也未证明标准标准不能直接适用于其职业。（通过依据其中九项标准提出主张，申请人实质上声称这些标准适用于其职业。）

这些信函来自曾以各种身份培训、共事或雇用申请人的个人，证明了其技能和品格，但未提供超出十项法规标准已涵盖范围的相关信息。

III. 结论

申请人未提交所要求的初始证据，即一次性成就或至少满足十项标准中三项的文件。因此，我们无需提供Kazarian案（596 F.3d at 1119-20）中提及的那类最终实质审查。尽管如此，我们告知，我们已综合审查了记录，结论是记录不支持认定申请人已确立所寻求分类所需的声誉和认可。令人有所关切的是，许多所称的声誉证据，如媒体报道，出现在申请人离开俄罗斯至准备申请之间的极短时间内。

基于上述理由，申请人未能证明其作为杰出能力个人的资格。基于上述理由，上诉将被驳回。

裁定：上诉被驳回。